

# 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 (DN040417) 地块项目试桩检测项目

##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DFZB-YQ-2020005

招标人（章）：常州运河南岸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章）：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放时间：2020年09月09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8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20
第四章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21
第五章 合同部分.....	21
第六章 评标细则.....	27
第七章 附件.....	28
告知书.....	3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DN040417）地块项目试桩检测项目已经有关部门批准。项目所需资金来源已落实，进入招投标程序。现邀请贵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具体如下：

1、江苏东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代理事宜。

2、本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茶山街道，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项目总占地面积15210平方米。

（2）质量要求：所有检测行为、结果均应符合国家、省、市关于法人委托检测的规范、规程、标准等相关要求，保证检测数据准确、真实。

（3）检测周期：根据工程进度需要，接招标人书面通知进场20日内出具检测工程的正式检测报告。

（4）预算金额：29.7万。

（5）最高限价：29.7万。

（6）本次招标范围：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DN040417）地块项目试桩检测项目，检测内容为静载、抗拔检测。试桩总桩数，其中静载检验桩6根，试桩抗拔6根。

3、被邀请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资质类别、等级：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含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且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2）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地基基础类检测人员上岗证或具有工程类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3）其他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本工程只接受现场报名, 请贵单位于2020年09月10日至2020年09月17日携带以下材料至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市天宁区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六楼605室) 报名: **①报名申请表 (附件1); ②授权委托书 (附件2: 一、二、三); ③企业营业执照; ④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⑤项目负责人证书; 【以上资料一式2份, 其中①和②加盖公章, 其余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5、招标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领取时间: 报名成功同时领取招标文件; 本次投标报名招标文件等资料全部费用合计人民币 500 元整, 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领取地点: 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市天宁区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六楼605室)。

6、开标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09月29日下午13时30分 (13: 00---13: 30签到, 超过下午13时30分未签到, 作该投标申请人自动放弃处理。)

开标地点: 常州市天宁区政府9楼986室。

7、联系方式

联系人: 常州运河南岸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中吴大道700号

地 址: 常州市天宁区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六楼605室

联系人: 钱锦

联系人: 顾平

电 话: 0519-83752298

电 话: 0519-86673380

附件1：报名申请表（附件1）

## 报 名 申 请 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企业资质全称等级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等级：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
	注册编号：
报名时间	2020年__月__日__时__分
被授权委托人联系方法	联系人：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
	手机：
	电子信箱：
单位确认 (加盖单位公章)	
备注	

注：（1）符合报名条件且有意向参加投标的单位，应填写本报名申请表。注意每栏必须填写完整，单位确认栏中印章必须清晰、完整，与单位全称一致。

（2）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务必填写准确，必须与授权委托人信息相一致。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投标文件的，则需提供本证明，但不需要提供下页的授权委托书。

## (二) 授权委托书

\_\_\_\_\_(投标人全称) \_\_\_\_\_(职务) \_\_\_\_\_(姓名) 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_\_\_\_\_(投标人或其下属单位全称) 的 \_\_\_\_\_(职务) \_\_\_\_\_(姓名) 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该代理人在 \_\_\_\_\_ 项目的投标过程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再授权。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被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由委托人签署和递交投标文件的，需同时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和上页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 法人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p><b>项目名称：</b>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DN040417）地块项目试桩检测项目</p> <p><b>工程概况：</b>详见投标邀请书</p>
2	<b>招标内容：</b> 详见投标邀请函
3	<b>招标方式：</b> 邀请招标
4	<p><b>报价方式：</b>总价包干，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p> <p>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29.7万元，超过招标控制价为无效标。</p>
5	<b>资金来源：</b> 自筹，已落实
6	<p><b>招标人：</b>常州运河南岸置业有限公司</p> <p><b>地 址：</b>常州市中吴大道700号</p> <p><b>邮 编：</b>213000</p> <p><b>联系人：</b>钱锦</p> <p><b>电 话：</b>0519-83752298</p> <p><b>招标代理机构：</b>江苏东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b>地 址：</b>常州市天宁区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六楼</p> <p><b>邮 编：</b>213000</p> <p><b>联系人：</b>顾平</p> <p><b>电 话：</b>0519-86673380</p>
7	<p><b>质量要求：</b>详见投标邀请书</p> <p><b>检测周期：</b>详见投标邀请书</p>
8	<b>发售招标文件：</b> 详见投标邀请书
9	<p><b>资格要求：</b>详见投标邀请书</p> <p><b>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b>详见投标邀请书</p>
10	<b>考察现场：</b> 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	<b>投标预备会：</b> 不召开



12	<p><b>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b>2020年09月19日11时30分</p> <p>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异议的投标人按投标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递交至江苏东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13	<p><b>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时间：</b>2020年09月24日投标截至时间3天前。</p>
14	<p><b>投标有效期：</b>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45天</p>
15	<p><b>投标保证金：</b> /</p>
16	<p><b>投标文件份数：</b>一正两副，密封袋上应正确标明招标人名称、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未按规定装订、密封、标志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p>
17	<p><b>递交投标文件地点：</b>江苏东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区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六楼607开标室</p>
18	<p><b>投标截止时间：</b>2020年09月29日13时30分</p>
19	<p><b>开标时间：</b> 2020年09月29日13时30分</p> <p><b>开标地点：</b>常州市天宁区政府9楼986室。</p>
20	<p><b>评标方法：</b>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p>
21	<p><b>履约担保：</b>无</p>
22	<p><b>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b>报名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为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主办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准时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不得请假），同时必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如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或不参加资格审查的，则视自动放弃投标处理，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p>
23	<p><b>招标代理服务费：</b>由中标单位承担，具体详见投标须知</p>

## 二、总 则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DN040417）地块项目试桩检测项目。详见投标邀请书。

**2、投标单位资格要求：**详见投标邀请书

**3、招标范围：**详见投标邀请书

### 4、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人不组织现场勘察，投标人应认真踏勘现场，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查，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检测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熟悉工程施工区域内的情况及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及报价的资料，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情况为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必须承担踏勘现场的安全责任，并承担一切费用。

### 5、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代理机构在开标之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

5.2 投标单位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本公司联系解决。

5.3 投标单位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投标。

### 6、招标文件的澄清通知与修改

6.1 代理机构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2 投标单位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或传真（经确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通知均以补充公告形式在网上发布，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应及时查阅。

6.3 为使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通知中予以明确。

## 7、投标报价

7.1 检测费结算采取总价包干方式。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本工程结算时该合同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包含人员各项费用）、材料、机械、检测所需的场地处理、进出场费转场费、试坑开挖、检测需要的桩头处理、吊装运输、静载配重、水电费、疏干排水、基桩检测及出具报告、规费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7.2 投标价格分投标总价及分项报价。金额的大、小写如有差异以大写金额为准；单项报价的总和应与投标报价书中总价一致，如有差异，则根据分项报价修正总价；当各单价与数量乘积与分项报价不一致时，根据单价修正分项报价；投标人须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根据大写金额修正小写金额，根据分项报价修正总价，根据单价修正分项报价，以及修正明显小数点错误。

8、投标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 9、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单位须按规定从公司账户缴纳。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将视为无效响应。

9.2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保证金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由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三个工作日内退还至缴款账户。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其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合同须由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9.3 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9.4.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9.3.2 因中标单位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署合同的；

9.3.3 未能在规定期限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9.3.4 投标单位中标后，由于中标单位的原因导致无法签署合同或所签订的合同依法被认定无效的；

9.3.5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 10、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0.1 投标单位应递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和贰份“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10.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单位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45**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 12、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2.1 投标单位应将**副本及投标文件正本分开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2.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采购单位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招标项目名称。

12.3 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单位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投标单位可以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要求，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修改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14.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要求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5、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开标程序

16.1 代理机构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开标活动由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投标单位及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6.2 采购单位、投标单位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签名报到。未提供者，代理机构不接受其投标文件。

16.3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本人未准时参加开标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16.4 唱标：开标时投标单位代表、监督人员检查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当众拆封唱标，公布投标单位的名称、投标价格等，代理机构做好唱标记录，投标单位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7、评标小组

17.1 代理机构根据本次项目的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专家评委组成。参加评审的采购单位代表，必须向代理机构提交采购单位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技术复杂的项目，经评标小组批准，采购单位代表可以推荐一名技术人员进入评标现场，仅协助采购单位代表介绍采购项目的需求、技术参数等有关事项，不得发表与采购项目无关的言论或带有倾向性的言辞，陈述完毕后应立即离开现场。

未经评标小组批准，采购单位的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审现场。

17.2 评标小组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7.2.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17.2.2 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17.2.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7.2.4 向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7.3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7.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7.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7.3.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单位的商业秘密保密；

17.3.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17.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7.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 18、评审内容的保密

18.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单位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8.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单位对代理机构和评标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19、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评标小组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小组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性能、供货期、供货范围、服务要求、付款方式、付款条件等评标小组认定的实质性条款，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单位的权利或减少了投标单位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单位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小组将予以拒绝，并视作无效。

19.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评标小组有权将其拒绝，并做无效标处理：

19.1.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

19.1.2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9.1.3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19.1.4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19.1.5 投标单位的报价是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

19.1.6 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单位的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19.1.7 投标单位的投标总价超出招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

19.1.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



难以辨认;

19.1.9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19.1.10 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19.1.11 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19.1.12 除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外,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与报名情况不一致的;

19.1.1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19.1.14 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包括清单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暂定价格或不可竞争费用标准的;

19.1.15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施工组织设计严重偏差,无法实施的;

19.1.16 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核查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9.1.17 投标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封面上签字或加盖造价专用章;

19.1.18 按有关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9.2 投标文件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9.2.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时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9.2.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2.3 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单价计算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视作无效投标;

19.2.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投标单位对于上述修正后的结果应向评标小组作出书面确认并予以认可。投标单位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

19.3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20、投标的澄清

20.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单位必须按照评标小组的要求进行答疑和澄清，该答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投标单位未作出或拒绝答疑和澄清的，视为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0.2 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单位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单位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0.3 投标单位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1、采购失败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宣布采购失败：

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3 投标单位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方不能支付的；

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2、确定中标单位

22.1 本工程采用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

**22.2 采购单位授权评标小组进行排名，由第一名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23、中标结果及公示

23.1 代理机构将中标单位、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公示三个工作日。各参加投标单位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有效质疑期（中标公告发布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同时出具相关证明（证据）材料，该质疑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方为有效。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书面质疑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如投标单位未在有效质疑期内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该质疑未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和投标单位盖章的，或未出具相关证明（证据）材料的，该质疑将被视为无效质疑。

被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配合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



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23.2 在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 24、中标通知书

24.1 在中标公告发布次日起三个工作日期满，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4.2 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 25、履约保证金

详见前附表。

## 26、代理机构服务费：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费率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	.....

26.1 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6.2 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

26.3 招标过程中产生的评审费由中标单位按实支付。

26.4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付至采购代理机构对公账户。

账户名称：江苏东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明苑分理处

银行账号：32050162313600000025

## 27、合同的签订

27.1 中标单位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否则按放弃处理。

27.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

27.3 中标单位未按期签订合同或无正当理由不能履约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的其他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27.3.1 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单位及中标单位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27.3.2 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采购合同或不履约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27.4 授予合同时变更及配置的权利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适当范围内进行调整。

28、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所交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网站予以公布，两年内不得参与本公司组织的一切项目。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8.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28.2 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招投标现场、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28.3 中标（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28.4 中标（中标）后，不缴付履约保证金或中标（中标）服务费的；

28.5 提出不当要求，进行恶意敲诈的；

28.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28.7 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28.8 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中标人违反第 28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原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29.1 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

29.2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单位进行赔偿。

##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资格证明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响应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截止后补正：

\*1、投标函

\*2、承诺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6、资质证书复印件

\*7、项目负责人试验检测工程师上岗证书复印件、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投标总价

\*2、报价表

### 三、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不得修改其顺序，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但补充内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3. 投标单位需按投标文件的内容要求进行编制

---

## 第四章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招标清单及技术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

## 第五章 合同部分

### 施工检测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常州市

根据江苏省建设厅苏建质（2004）372号文件精神，自2004年12月1日起工程检测由建设方委托的规定，为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实现工程质量对业主负责，及时掌握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质量状况，经甲乙双方协议，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工程项目进行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乙方检测工作质量对甲方负责，经双方协商，协议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地点和范围： 。

#### 二、合同工期：

施工检测工期： \_\_\_\_\_ ；

工期计算以通知入场三天后开始计算。

甲方可根据工程实际进度调整质量检测工期，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同步调整。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规范、规程和地方法规及“技术要求”等规定。

四、项目负责人： \_\_\_\_\_。

#### 五、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金额（大写）： \_\_\_\_\_（¥： \_\_\_\_\_）。

（1）检测费结算采取总价包干方式。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本工程结算时该合同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包括人员各项费用）、材料、机械、检测所需的场地处理、进出场费转场费、试坑开挖、检测需要的桩头处理、吊装运输、静载配重、水电费、疏干排水、基桩检测及出具报告、规费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

## 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除有相关政策性文件或质安监等相关行政部门要求的新增项目外，其余不再调整费用。如遇检测不合格按合同单价另行计算，不合格复试费用由乙方向工程承包人收取。

(3) 检测完成当天必须以电话形式或其他形式要求上报检测结果，检测完成3日历史天内必须提交检测报告。

(4) 检测单位在未经甲方同意前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合同范围内的检测工作转包与他人，如有违约按每次5000元支付给甲方违约金。

2. 费用结算及支付：检测完成支付当期工程量的70%，剩余检测费经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后90天内付清全部检测费用，乙方收款时应提供更符合规定的发票。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会议纪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修改、补遗、答疑）；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含招标文件修改、补遗、答疑）；
- (6) 投标报价表；
- (7) 招标文件及修改、补遗、答疑等补充文件；
- (8) 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义务，按合同约定承担本标段的质量检测任务。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甲方、乙方承诺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式履行合同。

十、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合同协议书与《合同条款》共同组成完整的合同文本。

十一、本合同协议书自甲方、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协议书正本2份，甲方、乙方各1份；副本四份，甲方2份，乙方2份。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地 址：

地 址：



### 附件1: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及管理规定

序号	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及管理规定
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02（2011版）
2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03

注：1、所需的工程规范如有遗漏，施工检测单位应征得业主同意，补充规范以满足合同要求。

2、如遇设计或规范、标准对同一问题的处理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时，应通知业主，施工检测单位应提出解决办法并征得业主同意。

3、所用规范及标准应采用最新版本，除非业主另有规定。

# 廉政责任书

为进一步加强零星工程的廉政建设,特订立如下责任书。

##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2.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
4.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不得在对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5.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

6. 甲乙双方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有关规定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或追究党纪政纪责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双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本协议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方的监督单位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评标细则

本工程具体评标办法如下：

### 一、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在招标控制价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 二、确定评标基准价C

1、评标基准价 $C=A\times K$ ；

2、A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若7家 $\leq$ 有效投标文件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 $\geq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3、K值的取值范围为95%、96%、97%、98%；

4、具体扣分值及K值在唱标结束后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5、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上述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 三、打分

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满分100分，投标报价偏离评标基准价的 1%扣 0.4、0.5、0.6分（不足 1%按内插法，按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 四、定标

1、在所有有效投标价中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单位。

2、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第一中标候选人单位，则以开标签到先后顺序抽签确定中标单位。

## 第七章 附件

(附件仅作为提供格式，附件序号不对应第二章投标文件内容序号)

(封面)

# 投标文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1、投标函

### 投 标 函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_\_\_\_\_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决定参加投标，愿意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要求。

- 1、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
- 2、愿意按照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3、我单位如果未按采购要求、合同规定等提出的各项承诺履行义务，愿意接受处罚。
- 4、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文件、附件材料说明及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5、经我单位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6、我单位保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3日内开工，并在\_\_\_\_日（日历日）内竣工。
- 7、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
- 8、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保证并配备\_\_（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 9、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检测报告出现重大失误我方同意扣除相应的检测费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10、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服从总包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我方检测过程中的安全问题由我方负责。

所有有关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

址联系： 投标单位：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年 月 日

## 2、承诺函

### 承 诺 函

（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号的招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 本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本公司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往前推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3.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对现场进行认真踏勘，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报价等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并承担考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中标后，决不会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为由，提出额外款项增加、补偿或延长工期等要求。本公司已充分考虑与施工现场周边居民的关系及外围矛盾的协调，投标报价时内包含解决与当地居民、地方矛盾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 本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3、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资格书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法定代表人资格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_\_\_\_\_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投标报价表

劳动中路南侧、东南道路四十五西侧（DN040417）地块项目试桩检测数量及费用暂估价

检测内容	数量（根）	吨位（T）	单价/T（元）	小计（元）	备注
静载检测	3	1800			
	3	1764			
抗拔检测	6				
发电机					
挖机					
钢板					
总计（元）					
备注	总价包干。				

说明:1、投标人投标单价不得高于单项限价。

2、投标报价表中个报价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3、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为暂估数量，招标人有权在后期合同实施时做出调整，中标人承诺无条件接受招标人做出的调整。

4、检测费结算采取总价包干方式。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本工程结算时该合同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包含人员各项费用）、材料、机械、检测所需的场地处理、进出场费转场费、试坑开挖、检测需要的桩头处理、吊装运输、静载配重、水电费、疏干排水、基桩检测及出具报告、规费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5、偏离表

### 偏 离 表

投标单位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单位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

文件中。项目编号：

章节号	投标单位的偏离	投标单位偏离的理由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年 月 日



## 7、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学历	
何年何月毕业于何学校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 8、其他相关的投标资料

(其他内容可自行补充)

## 告 知 书

尊敬的投标人及项目参与者：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总经理室。

- （一）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投标人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者或投标人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投标人及项目参与者应当遵守政府采购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 （一）在政府采购实施过程中，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政府采购开标现场或评审现场秩序的，以及在投标答疑、领取招标文件、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四）向采购人、政府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投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影响政府采购项目正常进行的。

监督办公室：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诉监督电话：0519-86673380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江苏东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